

113年資通安全法令暨業務溝通說明會簡章

一、 目的

因應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刻正辦理資通安全管理法及相關子法修法作業，為強化外部溝通、與社會各界凝聚共識，規劃辦理資通安全法令暨業務溝通說明會，建立實體溝通管道，以妥善修法作業。

二、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以下簡稱資安署)。

三、 參加對象

資通安全管理法納管對象之資安專職(責)人員優先。

四、 場次、日期及地點

場次	日期	地區	人數	地點
1	113年11月27日(三) 09:00~12:00	高雄	150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97號)
2	113年11月27日(三) 14:00~17:00		150	
3	113年11月29日(五) 14:00~17:00	臺東	70	臺東縣政府會議廳 (臺東市更生路13巷8號)
4	113年12月6日(五) 09:00~12:00	臺中	150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
5	113年12月6日(五) 14:00~17:00		150	
6	113年12月12日(四) 14:00~17:00	臺北	200	臺灣科技大學會議室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四段43號)
7	113年12月13日(五) 09:00~12:00		200	
8	113年12月13日(五) 14:00~17:00		200	

五、活動議程

(時間)	議題
08:30~09:00 (13:30~14:00)	報到
09:00~09:10 (14:00~14:10)	大會報告（議程說明）
09:10~10:00 (14:10~15:00)	議題一：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等子法 (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資通安全情資分享辦法、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辦法)
10:00~10:30 (15:00~15:30)	休息與交流（※視場地情況調整茶點供應方式）
10:30~11:30 (15:30~16:30)	議題二： 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設置辦法 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情資審查及分享辦法 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事項管理辦法 (調度支援、查核、職能訓練)
11:30~12:00 (16:30~17:00)	意見交流

六、報名

- (一) 本說明會僅接受網路報名，(開放時間自113年11月13日起至12月12日17:00止，網址：<https://register.nics.nat.gov.tw>)
- (二) 全程參與人員可登錄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資通安全專業、職能時數）。各機關名額以1至2名為原則。
- (三) 若報名後24小時內未收到系統回復(尚待審查)，或說明會前3個工作天未收到報到通知(報名成功)，請洽活動小組。

七、其他

- (一) 說明會資料自113年11月20日起，請至資安署網站 <https://acs.gov.tw/> 下載(路徑：訊息公告>113年資通安全法令暨業務溝通說明會)，現場不提供書面資料。
- (二) 活動期間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颱風、水災、地震、疫情等，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或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為準)，造成活動停止或延後，其延後辦理時間另行通知。
- (三) 本說明會活動小組諮詢專線 (02)7713-6783，

legalworkshop@acs.gov.tw ◦